

丽水文史资料

(第五辑)

丽水市委员会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前 言

文史资料工作是有益于社会並惠及子孙后代的事业。本辑“工商经济”文史资料，在各界人士积极来稿，热情支持下出版了。本辑共刊86篇文章计18万多字，大部分是“三亲”材料（即亲身经历、亲眼所见、亲耳所闻史料），统观全辑，基本上展现了丽水自戊戌（1898年）以来至解放初期工商经济面貌。但由于时间匆促等原因，还有许多重要材料未能收集到，尚有待今后继续征集刊用，以补本辑之不足。希各界人士，尤其原工商业者及经济界人士在翻阅本辑后，提出宝贵意见，同时，更望将自己“三亲”史料贡献出来，留给后代。

目 录

前言	
丽水工商发展史概述	 吕绍泉 (1)
丽水解放前的工会	 (5)
丽水解放前的商会	 (9)
解放前丽水县商会历届会长简介	 (13)
解放后丽水县工商联筹备会的成立和同业公会的概况	 程溯本 (16)
解放初期的同业公会和工商业户	 程溯本 (18)
解放初期丽水私营工业小统计	 程溯本 (20)
丽水工商联为人民电影院筹资	 程溯本 (21)
丽水工商界在抗美援朝运动中	 程溯本 (22)
五十年代初城关镇手工业的基本情况和走合作化道路	 钟玮琦 (25)
丽水手工业发展的回顾	 程 鹏 (28)
丽水县国营商业建立初期概况	 杨煜 张振鑫 (32)
清末至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前丽水城关镇工商业情况的回顾	 王如仁、叶焕新、朱顺宣口述 吴岚记录整理 (34)
丽水公路交通发展简况	 (78)
缙丽公路与缙丽汽车两合公司	 杨树枫 (80)
设在丽水的浙江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杨树枫 (83)
丽水私营汽车运输业的兴起和社会主义改造	 杨树枫 (87)

抗日时的瓯江交通船·····	章达庵 (98)
抗日时瓯江货运大队·····	章达庵 (110)
丽水花园饭店·····	章达庵 (111)
抗战时大港头的交通运输·····	蓝周根 (114)
丽水的公路·····	傅良基 (115)
解放前丽水电力事业概况·····	程溯本 (118)
利用织布公司的革命传统·····	吴学融 (121)
利用染织股份有限公司抗战时期八年经过报告·····	(125)
郑宝琳与丽水早期地方工业·····	汪云豪 (128)
吕志坚事略·····	吕志雄 (138)
怀念亲爱的父亲——郑守珍·····	郑玮、郑佩 (140)
昌明火柴厂简史·····	骆闻天 (145)
祥兴化工厂·····	全恩德 吴学融整理 (147)
丽水羽绒厂创建初期的回忆·····	徐联方 (149)
抗日战争时期外地内迁丽水的工厂·····	(156)
大港头兵工厂的组织设置·····	蓝周根 (160)
接管大港头铁工厂·····	朱增德、魏纪新 (164)
在上赵村营业的浙江印刷厂·····	洪省三 (167)
王沛如同志谈抗战时的浙江樟脑油厂·····	洪省三记录 (171)
华昌化学工厂简介·····	周顺荣 (175)
抗日时浙江省茶叶运销处·····	章达庵 (178)
我所知道的抗战时在丽水金融机构简况 ·····	陈左夫口述 蓝周根记录 (181)
浙江地方银行简史·····	<u>许声谷</u> (183)
抗日时浙江省合作金库忆旧·····	章达庵 (188)
千元钞票糊花窗·····	章达庵 (192)

丽水县解放前私营钱庄信用合作社的情况···	夏应铎 (195)
莲城信用合作社·····	吴学融 (197)
建国初期的丽水县农村信用合作···	徐 常、骆闻天 (198)
解放三十九年来丽水县金融机构发展情况···	闻 天 (201)
五十年代对私扩大放款追忆·····	尤 倜 (207)
聚金会·····	蓝周根 (209)
特殊商店——兴华广货号·····	许旭尧 (211)
记大水门“行家”·····	程溯本 (214)
丽水银楼业发展·····	汪增才口述 叶英儒整理 (218)
朱永瑞商号和炮仗行业·····	吴学融 (222)
丽水市茶食糕点业略谈·····	赵德年 吴学融 (226)
我了解的丽水制笔业情况·····	莫汝明 (229)
谈花轿行业·····	黄庭耀 (231)
丽水城区私营棉布商走上国家资本主义道路前后 ·····	程溯本 (233)
我的父亲曹凤鸣·····	曹瑞麟 (240)
吴益大棉布店简述·····	吴学融 (243)
三和棉布店经营特色·····	景穆英口述 程溯本代笔 (246)
朱元利纸店纪事·····	朱家明口述 朱增德整理 (249)
锦春祥商场的兴衰·····	杨日善提供 吴学融整理 (255)
李新昌创建史·····	李玉衡 (258)
会文社沿革·····	俞光九 (261)
中药业琐谈·····	吴学融 (262)
五十年代的丽水药材站·····	寿 炯 (267)
山城药店致中和店史·····	程溯本 (271)
丽水生生堂药店·····	倪政新 (274)

生生堂药店从学徒中选拔骨干·····	倪政新 (279)
生生堂药店的职工生活点滴·····	倪政新 (280)
三月三绞鹿趣事·····	肖 良 (281)
历史悠久的丽水回民商店·····	回民金满芝、吴凤彩、 马秀芝、袁爱娥、王美丽等七人口述蓝周根整理 (283)
酱园弄的由缘·····	肖 良、王晓飞 (285)
丽水集市概述·····	汪增才口述 叶英儒整理 (287)
丽水粮食市场见闻·····	蓝云飞 (290)
浅谈畚族人民以物易物的原始交换方式·····	蓝周根 (292)
联济的油茶·····	钟玮琦 (294)
富岭白莲·····	蓝云飞 (296)
碧湖集市今昔谈·····	王 琅 (298)
木本油料作物——乌桕·····	叶 芳 (303)
沈氏家族与碧湖商业·····	王君木 (305)
阙一美简况·····	王 琅、阙良模 (310)
回忆阙一美正记棉布号·····	阙良楷 (312)
魏记德和堂药店经营之道·····	魏以惠 (315)
抗日时大港头的商业·····	蓝周根 (320)
制曲致富的畚民——钟讨饭·····	蓝周根 (322)
调查丽水县田赋日记·····	李盛唐 (326)
《丽水文史资料》第五辑“工商经济专辑”稿件征集信 ·····	(349)

丽水工商发展史概述

吕绍泉

(一)

丽水地处浙南山区，瓯江中游。自隋开皇九年(公元589年)置县以来，向为州、郡、府治所在，是原处州府现丽水地区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它北通金衢、西挽闽赣、东濒温州湾，历来是浙南重镇，温州港的腹地。松阴溪、龙泉溪(瓯江上游)汇合於大港头，自西南向东北，流经碧湖、丽水(城关)两个冲积平原，直向青田、温州而去，既可灌溉又可航运，上溯云和、龙泉、松阳，下达青田、温州，並有好溪自缙云至丽水流入瓯江。古时有古道通往金华、温州、松阳、遂昌和云和、龙泉。到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则沿这些古道走向辟建了公路，所以自古以来丽水就是浙南山区水陆交通的枢纽，也是山区土特产、手工制品集散之地。至近代工商业的日渐发达，交通日趋方便，丽水的工商业也逐步繁荣。

(二)

根据有关资料查考丽水工业(手工业)，在南朝就有陶瓷，到宋、元瓷窑盛极一时，保定窑青瓷产品曾作宫廷贡品和出口商品，但到明清时代就逐渐衰落，以致先后倒闭。在民

国时期已无青瓷业,只有碧湖沙岸陶器产品,尚畅销处属各县。宋代,我县酿酒业已有一定规模,当时著名诗人秦观曾任处州监酒税,丽水名酒“金盞露”以醇著称,名重一时,至民国时期,黄、白酒酿造深入民户。纺织业在唐朝已有发展,当时有麻布、树皮布、小绫、纱、绢、丝绸等,至清代纺织业更为发达,红花布与靛青布、腰机布极为普遍,到民国二十年仍盛而不衰,当时几乎家家都有纺车,自织土布。棉、麻、蚕、桑普遍发展,清光绪年间,处州知府陈瑞为发展生产,曾陆续购湖桑十万株分种城乡,以兴蚕绩之利。光绪三十一年(公元1905年)城关成立利用织布公司,招女工三百,产品曾得南洋劝业会奖,巴拿马赛会奖,此为丽水新兴工业之始。民国初年继有普明电灯厂、普昌火柴梗盒厂(为浙江最早的火柴梗盒厂)普生冶铁厂、鼎丰石灰厂、燧昌火柴公司等设立。后又有群益软席厂,就地取材,年产二万余条,为浙南名产。至抗日战争时,从杭州等地迁来和外地人创办的铁工厂、化工厂、汽车修理厂、面粉厂、碾米厂、制革厂、罐头厂、樟脑厂、骨肥厂、农产品制造厂、炼油厂、浙东电力厂等等,使丽水手工业、工业产品门类有较大增加。抗战胜利后外地工商企业纷纷迁出,人口骤减,尤其连年内战,物价飞涨、外国货倾销市场,致使本地工厂相继倒闭,至解放前夕,仅留利用织布公司、燧昌火柴公司、普昌梗盒片厂稍具规模外,其他就只有大东华、大华、明生、昌明、富明、裕民等取材本地松、白杨树资源生产火柴盒片的私营小厂。另有恒华、和济、瑞工、黄梅记等小型机械修理工场以及印刷厂和肥皂、碾米、食品、酿造等几个作坊。大部分是手工操作,经营加工复制为主,生产方式落后,产品质低量少,

成品有火柴、盆片、肥皂、棉布等。1949年全县工业总产值264万元，仅占工农业产值9.4%。

(三)

商业兴起较早。唐、宋时，丝织、酿酒、陶瓷等业有一定的规模，以这些产品为主进行商业活动，就有较大的发展。元、明时，并有青瓷产品出口，盐运、漕运日见频繁。随着农副产品及手工纺织品的增多，清代的农村集市就相当活跃，清末民初，外来商品较多，主要有棉纱、棉布、丝绸、煤油、肥皂、百货、水产等。由于贸易发展，在县城、碧湖镇形成众多的专业市场，如县城大水门为米市（近年来改为小水门大桥下）大水门至仓前为海货市、刘祠堂背为糖市、后为铁业篾器市、大毛弄和府前为柴市等。每逢农历三、八集市，农副产品沿街设摊，贸易尤盛；碧湖镇则有猪行、牛行、竹行、树行、缸行、篾器、粮食等市场，每逢丑、辰为大小“行日”，解放后改每逢农历一、六为市日，到这天，云和、青田、松阳、宣平（现部分划属丽水）等县毗邻地区，农民挑着农副产品、竹、木制品等在碧湖交易集散。抗战时外地内迁的店家在城关、碧湖两镇开行设店比比皆是，城关、碧湖的商业十分繁荣。抗战胜利后，外地人纷纷返回家乡，人口显著减少，商业活动也渐趋衰落。至解放初仅有棉布、百货、日用、文具、副食、水果、水产、肉类、旅馆、理发、印染、蔬菜等18个行业，553家私营工商业户，从业人员共1370人。据统计1950年全县农副产品采购额212万元，农村集市贸易额为120.7万元，全年商业购销营业额907万元。

(四)

丽水工商业虽开始较早，但由于交通与杭、嘉、湖、宁、绍相比相对闭塞，再加封建经济束缚和生产保守，技术落后，产品少、更新慢，经营单调，因此工商业发展极为缓慢，在近代激烈市场竞争中有许多产品被淘汰，如瓷器工业、纺织工业等，长期以来没有形成拳头产品。

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尤其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工商业才有较大的发展，到1987年底全市工业企业（不包括村及村以下工业）238家，职工18788人。1987年工业总产值达28289万元（包括村及村以下工业）。机械工业在设备和技术上有较好的基础；轻纺工业产品门类较多，有一定的竞争能力。骨干企业在全地区，所占比重大，现有职工400人以上的有9家，产值超千万元的有化工厂、动力厂、油泵厂、金笔厂、啤酒厂、五金厂、冰箱厂等七家。获省优产品的有柴油机、出油阀、立钻、圭管，手用钢锯条等，其中铨金笔、羽绒产品已形成一定特色，在省内外有较好声誉。

商业至1987年底有商业局、供销社、粮食、物资、外贸局系统等市级公司31个，工厂11家，商业零售和饮食服务网点6077个，其中全民所有制的248个，集体所有制的194个，有证个体商贩5635个，从业人员10488人。1987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达19478万元，其中消费品零售额17170万元，农业生产资料零售额2308万元，全市外贸收购总额2171万元。

总之，目前我市工商业在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指引下，蒸蒸日上，方兴未艾，形势很好。

丽水解放前的工会

工会是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的工人组织。本县手工业工人早在前清年间就有自己行业的旧式行会组织，例如做木匠的有木匠业行会，做泥水的有泥水业行会，做裁缝的有成衣业行会，理发的有理发业行会……甚至没有手工技术的码头搬运的“埠夫”，抬轿的“轿夫”，也都有自己的行业组织。民国成立，有的行会经过改组，例如成衣业行会就改组为“轩辕成衣公所”，但名称虽然改易，而实质仍和行会一样。行会与工会不同，它的组成分子是本行业的职工，也有职工而兼企业主者，完全没有劳资阶级的观念。它的组织目的，对内谋同业的亲睦，对外应政府的差役；而政府也就利用这种行会组织，以便于控制各业手工工人。每一行会都有它一定的“行规”，全行业的成员都须遵守，如欲从事某一行业的人，必须要经过“徒弟”一阶段，然后才能变成职工。学徒在师傅处学习手艺，大率以三年为期，在学习期中，大多是没有报酬的，且须严守规约，不许中途离开。学徒学习期满，叫做“出师”，须请过“谢师酒”后，才准参加行会，这叫做“入行”。如外地有同业工人来本县作工，也须经过“入行”的手续，方许开业；否则行会与之交涉，迫使离开。行会所规定的工资，本业工人均须遵守，不得提高或下降，否则，行会即予制裁。每一行业，都有一个祖师，如木匠业、泥水业、石匠业，都以“鲁班”为祖师。每年农

历五月十一日为鲁班诞辰，木匠业等工人聚集于鲁班师庙，各出“分金”，由为首者置备祭品，奉祀鲁班，以昭诚敬。然后同业工人举行聚餐，叫做“散福”。有时还要邀请戏班演戏，戏金也由同业工人平均分担。各业的行会组织是适应封建社会而存在的。

至于工会是资本主义制度下的产物。我国有工会的组织，始于民国八年（1919年）五四爱国运动时期。当时工人阶级投入了这个爱国运动，举行轰轰烈烈的政治大罢工，非但促使爱国运动迅速取得胜利，表现工人阶级的伟大力量，而且也使工人阶级感到自己有组织起来的必要，这样，工会的组织就开始建立起来。一九二一年七月一日中国共产党的诞生，就是建立在这个阶级基础上。中国共产党是代表工人阶级利益，并善于指导工人阶级进行斗争的政党，在它的领导下，工人运动和工会组织就逐步发展起来。民国十三年（1924年），国民党改组，国共合作，国民党成为革命统一战线组织形式；在国民党中央成立了工人部，工人运动和工会组织就更蓬勃的发展起来。本县僻处浙南山地，交通阻塞，资本主义的工业绝无几有，工会组织，于民国十六年春北伐军胜利进军，克服浙江，国民党浙江省党部派员来丽组织县党部时，才指导工人成立了工会。当时省派指导员召集本县工人在利用织布公司内开会演讲，强调工人阶级必须参加革命斗争，工人阶级就必须有自己的组织——工会才能发挥力量。于是由利用织布公司的工人首先组成织布业工会，然后由织布业工会发起组织本县总工会。总工会包括八个单位，即织布业、火柴业、码头搬运业、木匠业、泥水业、理发业、成衣业、抬轿业等。先由各业组成工会，推出代表

（大都是各业工会的理事）成立代表会，再由代表会选出委员，成立总工会委员会。各业代表人数不等，多者十一人，少者三人。委员人数十一人，互选常务委员一人（又称工会长）；监察委员七人，互推常务监察一人。第一届常务委员陈政权是利用织布公司担任总务工作的职工。总工会办公场所，设在鲁班师庙内，雇用办事人员，并向会员们收会费每人两角，作为办公费用。但工会成立不久，蒋介石贩卖革命，以蒋介石为首的国民党，就成为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的代表，接着本县国民党县党部也开始清党。从此工会就在反动的县党部直接控制下，一切进步的工人活动都被迫停止了。

自民国十九年（1930年）总工会改选后，由褚肇吉担任常务委员，褚系利用织布公司的技工。从这时起停收会费，不雇用办事人员，办公场所只挂着一块工会名牌，工会名存实亡，没有为工人兄弟做过一件好事。在这段时期，由于反动势力的抬头，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加重。同时，由于物价的上涨，工人生活日益困难。因此工人向资本家要求增加工资的斗争，也日益强烈。一次，利用公司的织布工人为了要求增加工资，与资方开展了激烈的斗争，资本家非常惧怕。事后资本家与经理们商议，认为领导工人罢工，请愿的都是男工，竟作出无理的决定：将所有男工一律解雇，全部雇用女工，以便于控制和剥削。但在资方的残酷剥削下，男女工人是一样的要起来斗争的。后来女工们也同样起来与资本家展开激烈斗争，把资本家的“天真”想法和如意算盘全部粉碎，结果仍雇用男工。在工人兄弟与资本家展开斗争的时候，工会非但没有领导和支持工人的斗争，相反的为资方所利用来压制工人的斗争。工会已不是工人群众自己的组织

了。

民国三十一年（1942年）工会重行改选，常务委员为徐志明。徐非产业工人，也不是手工业工人，是依仗国民党反动派的势力，欺压人民。当国民党反动政府颁下县参议员候选人的条例后，国民党县党部为了夺取县参议员的席次，霸占整个县参议会，便派徐志明为工会参议员的竞选人。从这时起直到解放前夕止，本县总工会就完全为国民党控制下的“官办工会。”当国军八十八军来丽“剿共”，强迫工人修城、修路、修碉堡、修城楼，无一不是强派泥水、木匠等业工人服劳役；不仅剥夺工了人的劳力，而且连饭都不让工人吃饱，更谈不到工人全家的生活了。因此工人弟兄为了生活逼迫，不得不逃往异地去做工。国军与国民党政府派不到工人服劳役，即由工会常务委员徐志明带同国军十数人，荷枪实弹，涌至泥水、木匠两业的代表家中，强逼两业代表立即派出工人若干名。两业代表派不出工人就被国军捆绑敲打，代表们家中的家具门窗也尽被捣毁、结果被强拉去几个患病的工人，带到三岩寺国军司令部，白天由士兵押着做工，在夜晚象犯人似的关进牢间，受尽一切残酷的虐待，简直不如牛马，有的竟被折磨而死。所以工人们说：“我们工人有两关，逃过了兵役关，逃不了劳役关。”由此可见，国民党的“官办工会”非但不可能为工人群众谋福利，而且竟为国民党反动政府压制工人的工具了。

摘自1965、10《丽水政治志》初稿

丽水解放前的商会

丽水县人民团体的组织，以商会为最早，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即已组织成立。当时全国各地为反对美帝虐待华工，並要求拒订新约，掀起了抵制美货运动。本县在爱国人士阙麟书、何子华等倡议下组织“处州拒约会”，进行宣传，抵制美货（参阅一九〇五年丽水人民抵制美货运动）。商会就在这个爱国活动之后运动成立，由叶凤镛担任会长。但在商会之前，商界也和手工业者一样，各业有自己的行会组织，主要的行业如南货业、棉布业、广货业、杂货业……等等，每年每业均分别规定以五月十六日或八月初一日，府、县城隍诞辰为他们聚会的日子，各出“分金”，由为首者置办祭品奉祀城隍，然后举行“散福”，並相继在城隍庙演戏，热闹一时，俗谓“城隍会”。但商业行会的行规，並沒有象手工业那样限制外地同业商人在本地经营商业的规定。商会成立后，这种“城隍会”仍继续存在。民国成立（1912年）商会改选，由何佩印（即何子华）任会长，购置城内大夫第民房一座，改建为商会事务所。民国四年（1915年）、六年（1917年）、七年（1918年）十二年（1923年）曾数度改选先后由陈昂、金铃、张凤池、郑宝琳相继任会长。民国十六年（1927年）“四一二”反革命政变，蒋介石在南京建立反动政权后，商会也就在国民党反动派县党部控制下，仍由郑

宝琳任会长。此后于二十一年(1932年)、二十四年(1935年)又经数度改选,由王志清、曹凤和相继当选为会长。

商会和工会、农会虽同属于人民团体的组织,但商会的成员为工商业者,是属于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的分子。他们都聚集在城镇里,人数比较少,文化程度一般比工人和农民高。他们有参与政治活动的要求,以期政治上的设施有利于本身事业的发展。这是商会组织所以较早于工会、农会的一个原因。而统治者,特别是民国以来的北洋军阀和国民党反动统治时期,地方政府因为要经常派捐筹款,以应地方经费的临时和经常支出,需要商会的协助和支持,因此也就利用商会的组织更便于对商人的控制,以达到其搜刮的目的。

民国二十六年(1937年)七月,抗日战争爆发,浙西相继沦陷,省级机关和沦陷区的商店纷纷迁来丽水,在城内和碧湖大街上,由陷区迁来的新开张的绸布店、百货店、饮食店等等,有如雨后春笋,市面空前“热闹”,商业“繁荣”一时。为了适应战时新形势的需要,本县商会于民国二十八年(1939年)进行改组,采用委员制。会员分为二类,即同业公会会员和非同业公会会员,依据“商会法”规定,凡在同一地区有同业五家以上得成立同业公会,有的由过去“城隍会”改组而成,有的是新成立的。当时本县有棉布业同业公会、南货业同业公会、广货业同业公会、杂货业同业公会以及鱼咸业、油业、盐业、酒业、酱油业、烟业、米业、屠宰业、运输业、文具业、旅馆业、菜馆业、豆腐业、木板业、油货业、油漆业、染布业、竹器业、陶瓷业等同业公会。其他如火柴厂、织布厂、碾米厂、银行等业都不满五家,依法不能组成同业公会,但又必须参加商会,所以称为非同业公

会会员。先由每个同业公会推选代表三人，非同业公会会员视资金的多少推出代表一人或二人组成代表会，再由代表会选举执行委员十一人，监察委员三人，执行委员互选常务委员三人，並推选主席一人，总理会务。曹凤和仍当选为商会主席。委员任期均为四年，每隔二年，改选半数，连选得连任。商会长经费，由各会员缴纳，按照商店企业营业额的多少而定，有同业公会者，由同业公会收入会费的百分之四十缴给商会，余下的百分之六十作为同业公会的经常费。此后于民国三十一年(1942年)一度改选由董越生担任商会主席。商会的一切活动，均须受县政府的指挥和监督。

民国三十二年(1943年)商会奉令改组，由委员制改为理事监事制。理事会设理事九人，互推理事长一人；监事会设干事三人，互推常务干事一人，于七月间召开代表大会，进行改选。到会代表四十余人。县党政机关均派员出席指导。主席董越生报告此次奉令办理商业总登记及改组情形，並讨论提案数件，最后由大会选出董越生、郑松年、吴绍雄、曹凤鸣、应崇义、谭雄等为理事；陈培德、颜尚义、李叔祥为监事，互选董越生为理事长。並由大会聘用秘书一人、会计一人、干事五人。下设调解、限价、交际、经济、调查五股、分股办事。各同业公会也于同年相继改组。是年，县政府采用“限价”政策，雷厉风行，妄想以政治力量压制物价的上涨。但由于国民党政府的滥发纸币，通货膨胀的结果，物价必然跟着上涨。从此商会的主要工作是协同县政府评定各种物价，订定标准，以供政府核定公教人员的所谓“战时生活补贴费”等。抗战胜利后，蒋介石又在美帝的支持下，发动内战，更以滥发纸币的手段，劫夺民间物资，以供内战的